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州梅县海昌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石盘村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简介	<p>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州梅县海昌加油站（以下简称“海昌加油站”）位于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石盘村，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负责人为湛志兵，成立日期为2011年04月02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3572384388K。</p> <p>海昌加油站经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并取得《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证书编号为：油零售证书第44M60402号；经梅州市梅县区应急管理局批准并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登记编号为：梅县WH安经证字[2020]030号，有效期至2021年04月15日，许可范围：经营汽油***（备注：三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30m³×2个；柴油罐50m³×1个）***。</p> <p>本次安全评价范围为海昌加油站的整个站区，针对该加油站经营成品油的必要条件、安全管理状况、经营场所及设备设施安全状况、加油卸油等作业区域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评价，但不包括成品油站外运输环节。</p>		
报告编号	YL-2-21-11C-016	现场勘查时间	2021/3/23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1/3/27	项目组长	赵庆大
项目组成员	廖泽平、阳彬、熊伟、伍永强		
报告编写员	廖泽平、阳彬、熊伟、伍永强		
报告审核员	廖洪盛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 斌
技术负责人	陈燎原		
评价结论	<p>海昌加油站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及《关于认真贯彻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安监〔2012〕129号）、《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版）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p>综合评价：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州梅县海昌加油站成品油经营、储存条件符合安全要求。</p>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